

#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临应急发〔2020〕49号

---

##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全市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大学习、 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有关单位：

现将《全市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6月19日

# 全市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根据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省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在全市开展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方案如下：

## 一、参加企业及人员范围

全市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及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行业企业全体从业人员，包括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

## 二、培训考试内容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程、操作技能和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运行知识、安全常识及自救互救知识。

## 三、方法步骤及时间安排

“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从2020年6月下旬开始，到11月底结束。

### （一）从业人员“人脸”信息采集阶段（6月下旬-8月底）

各县区、各企业要结合第二季度企业安全生产从业人员全员“刷脸”考试，认真组织应参加学习考试人员进行登记注册，并核对信息录入的准确性。未在市平台录入信息的从业人员，要登录“临沂市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学习平台APP”，进行“人脸”实名信息注册。从业人员信息有变动的，要及时进行修改完善。

各驻县包保督导组要分赴县区、企业督导信息录入工作，确保信息真实性。请各县区将参加学习培训考试范围内的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负责人名单（附件1），于10月10日前报市应急局规划统计科。

## （二）大学习阶段。（7月1日起至8月20日）

由各企业负责组织实施，学习内容由各企业结合企业实际自行确定，具体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组织制定本单位的学习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侧重于学习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要文件规定（附件2）、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及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相关知识；从业人员重点学习安全规程标准、事故警示教育、岗位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应急处置操作等岗位应知应会知识。山东省安全生产智慧培训平台暨“学习铸安”APP（以下简称“平台”）能够提供远程培训课程、警示教育视频等网络学习资源，可供广大企业用户使用。

## （三）大培训阶段。（8月20日-9月20日）

各企业要结合岗位实际，采取“三级”培训的方式，分层次对所有人员轮训一遍，对重点岗位人员集中培训一次。企业不具备培训条件和能力的，可就近由具备培训能力的企业代训，可委托专业培训机构代培，也可使用平台组织远程教育培训。各企业使用山东省安全生产智慧培训平台暨“学习铸安”APP进行培训时，线上培训情况自动录入平台大数据库；线下培训记录（表格、图片等）应于培训结束后，通过“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题活动”-“线下培训活动记录上传”模块

下载记录模板，如实填报并上传，录入平台内本单位培训档案留档备查。

**（四）大考试阶段。（11月25日前完成）**

### **1、企业全员考试（9月21日-30日）**

各企业要在“大学习、大培训”结束后，于9月30日前自行组织全体从业人员通过“临沂市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学习平台APP”进行“刷脸”考试；考试结束10日内，要登陆山东省安全生产智慧培训平台，在“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题活动”-“成绩上传”模块，录入本单位从业人员考试成绩，自动存入企业培训档案。

### **2、规模以下企业的主要负责人考试（9月27日-30日）**

9月27日至30日，由各县区应急局组织考试人员分批次到属地理论考试点进行集中“刷脸”考试，市应急局包保负责人进行监考。各考试点配合组织考试。

### **3、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负责人考试（11月1日-15日）**

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负责人实行全省大统考，省应急厅负责组织确定全省大统考专用考试题库，通过省安全生产考试系统推送到各市及县（市、区），并为各市及县（市、区）设立、提供全省大统考专用账户。11月5日至6日，各县区应急局（不含郯城、临沭）统筹安排考试人员分批次到属地理论考试点集中进行考试；郯城县、临沭县组织考试人员到汤头考试中心集中进行考试。各县区应急局要精心组织，安排专人负责，做好考试的各项工作。考试随机抽取100道题，考试时间为60分钟，满分为100分，考试80分合格。考试不合格的，市应

急局进行通报并在媒体上予以公布，11月16日，由市应急局统一组织在汤头进行补考。

#### **4、专项行动总结（12月1日之前）**

专项行动结束后，各县区应急局要形成专项行动总结报告，并汇总统计有关情况，填写附件3、4，于12月1日前报市应急局规划统计科。

####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各县区要充分认清组织这次专项行动的重大意义，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充分动员发动，精心准备，严密组织辖区内相关行业领域企业参加专项行动，确保专项行动稳妥有序开展。

（二）加强督导，注重实效。各县区要派出人员深入辖区内企业，指导企业开展专项行动，督促辖区内企业及时通过平台上传培训过程记录和考试考核情况，注重发现典型事例，总结经验，纠正问题。要坚持“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与“人脸”信息采集同步展开，穿插进行，实行分级考试，合理安排考试地点和场次，要注重考试实效，确保考试严肃认真，“大学习、大培训”有序开展。市县全包保督导人员要加强对各自包保企业巡查督导，确保考试结果真实有效。市局将根据平台监管数据，不定期对各市县专项行动进展情况通报。

请各县区应急局于6月30日前上报一名联络员；9月10日前上报企业从业人员和主要负责人考试时间计划表（附件5）。

邮箱：yjjpxksk@163.com 电话：8038575。

从业人员信息注册码，网址：<http://anqixin.cn:8099>



- 附件：
1. 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要文件规定
  2. 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考试名单
  3. 专项行动执行情况汇总表
  4.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大考试作弊、不及格和缺考人员名单
  5. 考试时间计划表

附件 1

## 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考试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类型	工作单位	备注

## 附件 2

# 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要文件规定

1. 《安全生产法》
2.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3. 《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
4.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
5.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6. 《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
7. 《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
8.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
9.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发〔2018〕5号）
10. 《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体系通则》（DB37/T 2882-2016）
11.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通则》（DB37/T2883-2016）



附件 3

## 专项行动执行情况汇总表

行业门类	企业数量	参加人数	企业组织考试			县（市、区）组织考试			全省大统考		
			考试人数	及格人数	不及格人数	考试人数	及格人数	不及格人数	考试人数	及格人数	不及格人数
非煤矿山											
危化品											
烟花爆竹											
冶 金											
有 色											
建 材											
机 械											
轻 工											
纺 织											
烟 草											
商 贸											
其 他											
合 计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备注：本表由各县（市、区）填报，市应急局汇总，报省应急厅。

附件 4

##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大考试不及格人员名单

姓名	县（市、区）	企业名称	人员类型	初考分数	补考分数	备注
			主要负责人（具体职务 XX）	XX	XX	缺考的在当次考试分数中备注“缺考”；作弊的在当次考试分数中备注“作弊”。
			主要负责人（具体职务 XX）	缺考	缺考	
			主要负责人（具体职务 XX）	缺考	XX	
			主要负责人（具体职务 XX）	XX	缺考	
			主要负责人（具体职务 XX）	作弊		
			主要负责人（具体职务 XX）		作弊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备注：本表由各县（市、区）级应急局统计填报，并报市应急局。市应急局汇总，报省应急厅。

附件 5

## 考试时间计划表

县（区）：

序 号	人员类型	时 间	地 点	备 注
1	企业全员考试	月 日至 月 日		
2	规模以下主要负责人	月 日至 月 日		
3	规模以上主要负责人	月 日至 月 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6月19日印发

---